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结合《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1.52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076,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 85,733,300.00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0,266,7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361Z0017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7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85,733,300.00
募集资金净额	990,266,700.00

项目	金额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911,521,209.63
其中：2025年1-6月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64,78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	11,694,864.97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56,698.92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67,802,500.53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2,581,155.89

（二）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2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2,600,000.00元，扣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832,001.94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2,767,998.0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5月27日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361Z0018号），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余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42,600,00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9,832,001.94
募集资金净额	632,767,998.06
加：应支付尚未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不含税）	483,703.26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455,449,327.31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452,767,998.06
加：累计利息收入与理财收益	168,881.67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77,971,255.6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3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5月，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兴通海运（海南）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5年5月，公司、兴通海运（香港）有限公司、兴通海马航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兴通海运（海南）有限公司、兴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兴通开荣航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六方监管协议》；公司、兴通开勇航运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六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 余额	存储 方式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811130101908888999	13.88	活期 存款
兴通海运（香港） 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NRA8111301010600941541	-	活期 存款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 余额	存储 方式
兴通海马航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NRA8111301010600941951	543.80	活期 存款
兴通海运（海南）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1408011219601089035	-	活期 存款
兴通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NRA1408011219601082694	-	活期 存款
兴通开荣航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NRA1408011219601081943	1,700.40	活期 存款
兴通开勇航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NRA092987	0.03	活期 存款
合计			2,258.12	

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实施完毕并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已经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注 2：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2024 年 5 月办理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及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 余额	存储 方式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惠安支行	8111301010300945196	17,797.13	活期 存款
合计			17,797.13	

注 1：截止日余额包含尚未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483,703.26 元。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91,152.1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5,544.93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55,452,145.79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

用。使用期限自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	机构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
1	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20.00	23,120.00	-	1%
合计			23,120.00	23,120.00	-	-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对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MR 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船舶已投入使用，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关上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合计 23,941,342.06 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2022 年 6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公司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船舶已投入使用，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关上述《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合计 43,806,987.45 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2024 年 4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2022 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原项目“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专用账户剩余募集资金 21,190.7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1.40%）及利息 174.49 万元（不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 日、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2023 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1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 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 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3、2025 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8,200 万元及其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3：《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对照表》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

附表 1: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026.6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7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532.6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152.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9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注 5]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6]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否	12,200.00	12,200.00	12,200.00		10,947.72	-1,252.28	89.74	2020 年 11 月	1,099.44	否	否
MR 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7,858.15	-1,141.85	93.99	2020 年 11 月	1,358.18	是	否
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注 1]	是	28,700.00	7,509.29	7,509.29		7,509.29		100.00	2022 年 1 月	239.57	否	否
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注 2]	是		21,190.71	21,190.71		17,242.15	-3,948.56	81.37	2024 年 1 月	2,958.80	否	否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注 3]	是	21,630.00	21,630.00	21,630.00		21,820.14	190.14	100.88	2023 年 12 月	1,488.33	是	否
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注 4]	是	8,200.00	8,200.00	8,200.00	6,478.00	6,478.00	-1,722.00	79.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296.67	9,296.67	9,296.67		9,296.6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9,026.67	99,026.67	99,026.67	6,478.00	91,152.12	-7,874.55	—	—	7,144.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15,314,439.89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361Z0227 号）。公司保荐人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工作已于 2022 年度完成。</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收回的情况。</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1、2022年5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鉴于公司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MR型成品油船舶购置项目已建成投产，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关上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23,941,342.06元和银行利息54,171.02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节余原因：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进行上述两项募投项目的船舶购买时，境外船舶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次募集资金节余。</p> <p>2、2024年3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鉴于公司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2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船舶已投入使用，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4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合计43,806,987.45元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节余原因：主要系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为锁定业务机会，公司以自有资金4,120.00万元支付部分船舶购买款项，节约了募集资金投入，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也产生了节余募集资金。</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原项目“3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包括购建1艘5,500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船、2艘7,500载重吨不锈钢化学品船，其中5,500载重吨船舶（“兴通7”轮）已投入使用。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1,190.71万元（不含利息）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注2：该项目为新项目“3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包括购买2艘27,000载重吨化学品船，建造1艘13,000载重吨化学品船。

注3：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其中1艘船舶的实施方式进行变更，1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

注4：公司将原项目“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8,200.00万元及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

注5：该指标为项目累计实现的营业现金毛流量。

注6：是否达到预计效益说明如下：

1、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9,796.44 万元，预计效益计算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11,261.4 万元，募投项目效益达到率为 86.99%，与预计效益略有差异主要系部分下游炼厂开工率不足，船舶利用率较低。

2、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该项目为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后的新项目，系 5,500 载重吨船舶（“兴通 7”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2,883.78 万元，预计效益计算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3,025.96 万元，募投项目效益达到率为 95.30%，与预计效益略有差异主要系部分下游炼厂开工率不足，船舶利用率较低。

3、3 艘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该项目为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后的新项目，系购买 2 艘 27,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兴通海豚”轮、“兴通 799”轮）建造 1 艘 13,000 载重吨化学品船舶（“兴通开盛”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16,033.18 万元，预计效益计算的累计营业现金毛流量为 16,242.87 万元，募投项目效益达到率为 98.71%，与预计效益略有差异系部分下游炼厂开工率不足，船舶利用率较低。

附表 2: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21,190.71		17,242.15	81.37	“兴通 759” 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XT DOLPHIN” 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XT PROSPERITY” 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58.80	否	否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	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	21,630.00		21,820.14	100.88	“兴通 79” 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XT PEACE” 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488.33	是	否
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	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	8,200.00	6,478.00	6,478.00	79.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1,020.71	6,478.00	45,540.29	—	—	4,447.1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1、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1+2+1”战略发展规划，巩固国内沿海化学品水上运输龙头企业地位，积极开拓国际化学品水上运输业务，丰富船舶吨位布局，扩大船队规模，提升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为了满足客户对大型船舶的需求，适应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原项目“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部分变更为“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包括购买 1 艘 27,000 载重吨内贸化学品船、购买 1 艘 27,000 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建造 1 艘 13,000 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随着国内大型炼化企业不断投产，化学品水上运输需求不断增长，对大型化船舶的需求增加。公司购买的 27,000 载重吨内贸化学品船较原项目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能够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化学品水上运输的龙头企业地位。随着全球化工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化工生产中心逐步转向亚洲地区，产生了庞大的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外贸化学品船以 1-3 万载重吨船型为主，新项目中购						

买的 27,000 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和建造的 13,000 载重吨外贸化学品船均符合国际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开拓国际化学品运输市场，参与国际竞争，提高市场影响力，同时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原项目“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专用账户剩余募集资金 21,190.7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1.40%）变更投向，投资于新项目 3 艘化学品船舶购建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 日、2022 年 9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公司结合市场情况和客户需求，对“兴通油 69”轮的实际运营状况、船舶质量进行充分评估与论证后，确定“兴通油 69”轮可以继续提供服务，尚未达到需要进行置换的时点，未来将根据实际情况再择机通过“退一进一”方式申请新增运力进行置换。同时，随着全球化工行业产业结构调整，化工生产中心逐步转向亚洲地区，产生了庞大的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其中 1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 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 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以满足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的增长。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置换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进行部分变更，其中 1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舶（7,450 载重吨）不再置换“兴通油 69”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3、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推进公司“1+2+1”战略发展规划，扩大船队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积极开展国际化学品水上运输业务。同时，积极响应全球航运业减碳政策，推进绿色航运转型，为深化国际化战略注入新动能，助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变更“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项目“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航运研发中心项目”变更为“外贸化学品船舶建造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附表 3: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276.8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44.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44.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锈钢化学品船舶购置项目	否	64900.00	45,276.80	45,276.80	45,276.80	45,276.8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LPG 船舶购建项目	无	17,520.00	0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18,000.00	18,000.00	268.13	268.13	-17,731.87	1.4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420.00	63,276.80	63,276.80	45,544.93	45,544.93	-17,731.8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455,452,145.79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2025]361Z0429 号)。公司保荐人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兴通海运股份							

	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